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5-058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富控股	股票代码	0022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芳东	彭程远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路 21 号浙富控股大厦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路 21 号浙富控股大厦	
电话	0571-89939661	0571-89939661	
电子信箱	stock-dept@zhefu.cn	stock-dept@zhefu.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642,406,437.97	10,310,427,438.54	10,310,427,438.54	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6,165,173.90	484,709,999.12	484,709,999.12	1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4,605,440.63	397,676,429.20	397,676,429.20	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1,563,254.30	-82,718,752.10	-82,718,752.10	-179.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9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9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2%	4.40%	4.40%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5,943,478,451.46	24,641,903,782.47	24,641,903,782.47	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562,906,758.79	11,281,912,679.82	11,281,912,679.82	2.4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8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4%	1,312,089,939	0	质押	591,026,207	
叶标	境内自然人	17.24%	900,061,695	0	质押	289,000,000	
孙毅	境内自然人	8.12%	424,015,664	318,011,748	质押	283,947,400	
浙江申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200,013,709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1%	110,220,711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38,675,519	0	不适用	0	
胡金莲	境内自然人	0.63%	33,012,338	0	不适用	0	
彭建义	境内自然	0.52%	27,201,830	0	不适用	0	

	人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通怡东风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23,359,200	0	不适用	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通怡迅为 1 号私募基金	其他	0.44%	22,906,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毅先生控制的企业，孙毅先生与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叶标先生、胡金莲女士与浙江中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通怡东风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3,359,200 股； 2、股东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通怡迅为 1 号私募基金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906,4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股份回购之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以及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截至 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4,756,27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5,219,271,402 股的 1.0491%，最高成交价格为 3.69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2.6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72,500,818.72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毅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